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及本公司與本集團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供省覽。

## 更改公司名稱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舉行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並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獲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批准生效，本公司名稱由Fairyoung Holdings Limited (惠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正式改為Dynamic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主要聯營公司之業務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18及19。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轉變。

##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主要業務劃分及按地域劃分之本集團營業額與經營業務虧損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22至82頁。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二零零零年：無)。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3頁。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已作適當之重新分類，不屬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 固定資產

本集團固定資產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發展中物業

本集團發展中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股本、認股權證及購股權

本公司之股本、認股權證及購股權於本年度內及其後之變動詳情及變動之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按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之規定計算可供分派之儲備。然而，本公司總數為87,712,000港元之股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儲備可以繳足股款紅股之形式派發。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年度總銷售額少於30%。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總採購額少於30%。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如下：

### 執行董事

徐榮先生(主席)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梁建華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陳榮鑫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
龍常青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蘇錫雄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藍偉傑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黃玲翠女士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獲委任)
張西銘先生	
石小磊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退任)
黃兆基先生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七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三日辭任)
曹克文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袁志剛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陳敬年先生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三日辭任)
王小燕女士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張國強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劉鎮庭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二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鄭俊平太平紳士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馬鈞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退任)
馮婉琳女士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退任)
馬利軍女士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退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建華博士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施能鶴先生	
黃涼塵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退任)

## 董事 (續)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的二零零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週年大會」)上，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00條規定，徐榮先生、梁建華先生、陳榮鑫先生、龍常青先生、藍偉傑先生、黃玲翠女士、鄭俊平先生、馮婉琳女士及馬利軍女士依章退任，並表示欲膺選連任。徐榮先生、梁建華先生、陳榮鑫先生、龍常青先生、藍偉傑先生、黃玲翠女士及鄭俊平先生膺選連任；但馮婉琳女士及馬利軍女士則未能膺選連任。石小磊先生於週年大會按公司細則第100條規定告退，表示不欲連任，蘇錫雄先生膺選接替其位置。

於週年大會上，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09(A)條規定，馬鈞先生輪值退任，但未能膺選連任；而黃涼塵先生於週年大會按公司細則第109(A)條規定輪值退任，但表示無意連任，陸建華博士膺選接替其位置。張西銘及施能鶴先生無須於週年大會依章告退，遂繼續留任董事。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分別與張西銘先生、黃玲翠女士及陳榮鑫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先後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零二年二月四日起計，初步為期兩年，並於其後繼續生效，直至根據個別服務合約之條款終止。

除上述服務合約外，董事概無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主必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否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所擁有之合約權益

於結算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各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重要合約內均無任何直接或間接之實際利益。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董事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之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載，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股本之權益列載如下：

董事名稱	權益類別	每股面值0.10 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黃玲翠女士	家庭權益	569,012,395 (附註)
陳敬年先生	個人權益	6,000

附註：黃玲翠女士由於其丈夫曾文能先生持有該等權益，根據披露權益條例被視為持有家庭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按披露權益條例之定義)之任何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年內並無給予本公司各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在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該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了一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藉以鼓勵及獎賞對本集團業務之成功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員工。該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八日生效，除非被註銷或經修訂，否則將由該日期起計三年內有效。

根據該計劃，目前獲准授權之未行使購股權之限額，相等於在行使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根據該計劃，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最多之購股權之股份數目並無上限。根據該計劃並沒有任何一名合資格參與者獲准授權行使超過可予授出之購股權之25%。

每項購股權於授出後，承授人可在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所授出之購股權，無須付出代價。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權持有期及行使期由董事決定，該行使期之屆滿期不得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決定，惟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不得低於 (i) 股票之面值 (ii) 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平均收市價之80% (以較高者為準)。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於年內任何時間作出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而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必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名冊之權益：

股東名稱	每股面值0.10 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權益總計	持股百分比
	家庭權益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曾文能先生	—	180,922,432	388,089,963 (附註1)	569,012,395	25.99%
Harrio Assets Limited	—	—	388,089,963 (附註1)	388,089,963	17.73%
Angklong Limited	—	—	388,089,963 (附註1)	388,089,963	17.73%
黃玲翠女士	569,012,395 (附註2)	—	—	569,012,395	25.99%

附註1：該等股份屬於Angklong Limited 所持之同一批股份。曾文能先生為Harrio Assets Limited及Angklong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附註2：黃玲翠女士由於其丈夫曾文能先生持有該等權益，根據披露權益條例被視為持有家庭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持有登記於本公司股本之權益而須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作出披露。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款，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主要結算日後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未察覺本公司於年度內有任何違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的事項，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規定輪流退任，並可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續聘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陳榮鑫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